

关于所提供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声明与承诺函

本人作为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市公司”）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（以下简称“本次重组”或“本次交易”）事项的交易对方之一，现做如下声明与承诺：

1、本人将及时向上市公司提供本次重组相关信息，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，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。

2、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，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，将暂停转让本人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所提供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声明与承诺函》的签署页）

唐小林（签字）：

2016 年 6 月 6 日